臺北市立東湖國民中學109學年度第1學期代理教師甄選報名表

報考科目:______編號:

姓名			性別			出生年	月日	年月	日		
現職服務機關學校			身分證	身分證字號					相		
通訊地址										片 片	
聯絡電話	住宅:			手機:							
電子信箱											
學	學校名稱			日夜 間部	系科	科 組 別			起迄	起迄年月	
	大學								年	- 月至年月	
	研究所								年	- 月至年月	
歷									年	月至年月	
教師登記 (檢定)種	大 斗			證書 字號	年 月教中登(檢)定第 3					號	
教育學分	修習學校		學分數				(如為師大院校 畢業者免填)				
	曾服務之	機關學校	職稱	起迄年,				起迄年月			
經											
歷											
填表人簽章	· :							3期: 3	<u> </u>		
英衣八 五	•						供衣!		Γ <i>,</i>	Д Н	
專長											
, , ,											
右欄請勿填寫	初審核章							文報 名費			

報名委託書

本人	因故無法親自報名,今委託							
		生(小	姐)代	理報名。				
此致								
臺北市立東海	胡國民中華	學109學	年度	代理教師	 野題 選			
委員會								
委託人:		(簽	章)					
國民身分證統	一編號:							
住址:								
電話:								
受委託人:		(2	簽章)					
國民身分證統一	·編號:							
住址:								
電話:								
華民	國	109	年	月	日			

中

切結書

立切結書人報考貴校舉辦之代理教師甄選,如有下列情事之一時, 除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外,並願依法負相關刑事責任及放棄先訴抗辯 權:

- 一、現職教師未於規定時間繳交原校離職證明書。
- 二、未領有應聘科目合格教師證書,到職後經報請教育主管機關審查,仍未能取得 證書者。
- 三、未於規定時間繳交應提供或繳交之證明文件者。
- 四、資料有偽造或不實情事者。
- 五、通知錄取後,未依規定時間報到簽約回聘者。
- 六、並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 31、33 條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第 9 條情事者。
- 七、具雙重或多重國籍。

此 致

臺北市立東湖國民中學

立切結書人: (簽名蓋章)

身份證編號: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臺北市立東湖國民中學109學年度第1學期代理教師甄選成績複查申請表

應考人姓名		身分證	字號						
應考科目									
複查範圍	□試教成績核算 □口試成績核算 □甄選總成績核算								
申請複查日期		申請人	簽章						
收件人員簽章		·		109年	月日				
者,亦不予受理。 二、申請成績複查,均 三、申請複查成績僅辦 不得要求告知評審 四、成績複查時間 (一)第1次招考: (二)第2次招考: (三)第3次招考:	7以1次為限。 PP理核算總分是否計算 委員之姓名或相關資 109年7月14日星期二 109年7月17日星期五 109年7月22日星期三	錯誤,不得 料。 上午9時至10 上午9時至10 上午9時至10	要求重 ^彩 時 時	電話概不受理;逾期或程, 作評閱、提供閱覽或複印試,	卷,亦	•			
室 工 中 工 未 湖 図	人下学109学年/	支邪1字共	州代廷	教師甄選成績複查申	* 復不 ———	E			
申請人			□原成	績無誤。					
應考科目		複查結果	□原成	績有誤,應更正為()				
身分證字號			分。						
複查範圍 □ □ □	式教成績核算 口試成績核算 饭選總成績核算	回覆單位		109年 月	引 日				